◆序与跋

一方山水养一方文

——《山水有清音》代序（节选）

刘诚龙

“在我故乡，最有特色的是什么呢？”谭士珍先生自问自答，“是山。”这位老家新邵的老作家曾著有《女匪》《太行儿女》《袁隆平》。我与谭老有缘，我的第一本散文小集《腊月风景》是谭老当年举荐出版的，时为2000年。

提携文学晚生，老辈作家是蔚然成风的。谭谈主席、梁瑞郴主席不遗余力提举文学新人，湖湘文坛一直都有传说。新邵作协拟出《山水有清音——新邵当代散文选》，两老惠赐大著，这本散文集因此有了重量。说到此，黄连德先生也让人深为怀念。黄公非新邵人，却曾任新邵要员，新邵那一代作家，都受到过黄老关爱。黄公人已不在，新邵之山还在，他写新邵之文还在。文与山一样是有永恒寿命的。人要活得更长，再好的医药都不行，得靠文，顶好的文章才行。

推开新邵的山水长卷，撞入心怀的是那一道连一道、一重接一重的青黛。新邵有三条叫龙的山脉，龙山、金龙山与天龙山。一方山水养一方人。一方山水养一方文。龙山是这幅长卷最沉雄的轴心。岳坪峰那1513.6米的巍峨，成了湘中大地一声接一声的文学性惊叹。“未见龙山，向往龙山；见了龙山，惊叹龙山：啊，龙山有大气。”（黄连德《大气龙山》）文人接收了龙山的大气，便壮了文气，唐湘先生文笔因此魁伟壮丽：“壮哉，岳坪峰。坐拥四十八面峰峦而不张狂，揽近十万公顷山地而不自傲……”

刘勰《文心雕龙》云：“山林皋壤，实文思之奥府。”萧克寒兄出了好几部长篇小说，散文也作得蛮好，散文有小说的框架，有诗词式造句。其《红丘陵神曲》：“这山是好山；处湘中之中，当地叫白云岩。山有名气，因为山上有名刹。白云覃山，山有洞岩，岩藏寺，寺住僧，僧采好茶。茶是野生的，叶沿呈锯齿，犹如桂叶，嫩芽有异香，故称‘桂丁茶’。”短句一路顶针下来，文气一路贯穿过来，一看就是作家队里的“老麻雀”。

……

老作家挥笔不息，带动了新邵中青年作家甘坐冷板凳。近些年来，新邵出了许多中青年作家，如袁道一、李业康、简媛、唐慧忠、钟九胜、谢卫民、钟卫军、何芳明、王有耳等，墙里开花墙外也香。记得袁道一大学刚毕业，出版了长篇小说《两腿之间》，生活气息浓郁，当然也带有一股子生涩气味。在政府机关历练后，他的作品以散文居多，其《火塘往事》，挖掘生活细节，掌握叙事火候，是上佳文章。周玉柳搞文学评论是把好角，前些年接连出版了《曾国藩领导艺术》《邵阳湘军》等。此书收录有他的《瀑》与《雾》，内容沉着，语言诗性。钟九胜对古典诗词与对联研究甚深，颇有造诣，出版过散文集《浊酒清谈》、诗词集《把酒临风》，写起《长寿清水无尽缘》等散文来得心应手，古意与灵气齐飞。其夫人刘葵花文章也写得摇曳生姿，他们夫唱妇随，也是文坛佳话。谢卫民在诗词界名气日甚，因写“弹棉花”之诗而得名“谢棉花”，其写散文也颇见功底。

新邵有山。新邵有水。一条资江自南向北纵贯新邵，无数支流清凌凌的，曲曲弯弯的，依偎着山脚，唱着平平仄仄的牧歌。山魂水魄在纸面上交汇，刚柔并济，沉实与空灵相生，奏出了一曲女性文学韵律。简媛著有长篇小说《空巢婚姻》与《棘花》，一者直面情感空芜，一者隐喻生存之韧。她的散文集《人生缓缓》，更见其于纷繁世相中抽丝剥茧、从容书写的定力与温情。粟碧婷的《河岸的微光》是一篇近万字散文，“小女子”吃得下大文章，是新邵的山给了她高阔框架，是新邵的水给了她灵气文字；吴艳红《我见青山多妩媚》、谢丽英《最念故乡月儿圆》、何翠清《天龙山夜色》、陈芙蓉《夜上天龙山》、孙纵香《行走雀塘》、伍雪梅《家乡的老井》、周桃香《白水洞寻蜜》、唐芳园《一个可爱的地方》，从细微处窥见宏大，在平凡中提炼诗意，她们的文字在山川溪涧间穿行，总带着女性特有的生命体温与精神韵律。

新邵是两块地融合一起的，从老新化割一块，从老邵阳割一块。两块地曾有各自不同的方言，不同的文化，人文碰撞，山水调和，别有一种韵味了，引得别地文人都来汲山水之灵气，炼自家之文气。周伟散文早负盛名，其乡土散文尤出色，被誉为“南方乡土散文的重要样本”；邓跃东这些年来如一匹黑马，扬鞭散文界；鬼才回楚佳，书画诗词俱佳，瑶族山歌也唱得悠扬得很——在新邵，他们来了一场山水与文学的双向奔赴。我们真心感谢他们给新邵山水壮色的文心诗魂。

我们是爬故乡的山长高的，我们是喝故乡的水长大的，这种浓得化不开的故乡情怀，引得周志懿频回首。周兄近年来不断回乡，撰写了《石马江号子》与《拜谒魏光焘墓》等大块文章。名编谢石与龚笃清，是新邵闻名贤达，两老满怀深情，爬罗剔抉，打捞地方文史，分别撰写《毛泽东与新邵坪上三位故人的书信故事》《毛泽东与著名报人李抱一的故事》。故乡山水如此多娇，引不太作文者如谢资清、罗健康、石争光也高唱吟哦，颂山颂水、颂爹颂娘。

文人幸得江山助，江山也要文人捧。从《山水有清音》卷集，我们看到老少文人、男女作家，排着乐队一般的队伍，踏着山高水长的韵律，走进山水里，走进人文里。我相信山水与文学的交响将始终回荡，将始终激荡，将始终在新邵大地上跳荡。

（刘诚龙，新邵人，中国作家协会会员）

◆漫画新邵

雅居坑 邓辉华 辉

◆乡土视野

母亲的茶园

肖尊明

那年深秋，老家呈现出一副天老地荒的姿态，延绵无边的雪峰山脉串联起遍地的萧瑟。众多花草树木适宜地内敛了生机，当然也有不畏天寒地冻花香俏枝丫的，比如茶树。朵朵白色的茶花傲立寒霜，在晚秋中绽放出一番别样的风情。

自打我记事起，每到茶花吐白的时候，也是母亲最忙碌的日子。这时，母亲会放下手里的一切活计，顶着秋霜，逐着花香，慢条斯理地将那些茶花一朵一朵摘掉。都说人对百花之美有一种与生俱来的呵护之心，母亲为何要将茶花摘掉，这是我儿时百思不得其解的一件事。

我家茶园的面积说大不大，说小却也不小，想要把盛开的茶花全都摘掉绝非易事。可即使霜冻时节，也挡不住母亲摘花的决心。长此以往，母亲的十个指头患上了风湿，长上了冻疮，此后一遇天冷就要反复发作。

当然，我和父亲在家时也会去茶园帮忙，只是我出工多于出力。记得有一年，我赶巧在茶园帮忙摘花，密集的霜风裹着飘悠的细雨呼呼刮着，刮得人满脸生疼。我摘着摘着实在不耐烦了，朝着母亲抱怨：“这花开得好好的，非得多此一举全部摘掉？”母亲没有要回答我问题的意思，也没有要停下来的迹象。只见她手起手落，便有茶花三三两两零落在泥土里。母亲就这样不厌其烦地劳作，直到茶园只留一片绿色锁秋冬。

待到来年开春，天气渐渐转暖，整个茶园如一片碧波绿海，连空气中都漂浮着新鲜茶叶的清香。到了采茶的日子，母亲仿佛在茶园里生了根似的，恨不得只有白天、没有黑夜。

我对采茶毫无兴趣，极度反感。春天正好贪眠，何况我还赶上了贪睡的年纪，要叫我一整天守住茶园，耐着性子重复着采茶的动作，那我是完全做不到的。有点小调皮的我，一天下来，不是爬上山茶树去摘茶桃，就是钻进刺蓬去找寻羊奶果；不是在路旁摘三月泡，就是去山沟里捉一种遍体通红的小螃蟹。一开始母亲还会说上几句，到了后来也懒得管了，对我放之任之，只把全部心思都放在采茶上了。那是母亲眼中的“摇钱树”，她是连半片嫩叶都舍不得落下的。

家里有限的土地只能种下有限的茶树，无论晴雨母亲都去采摘，嫩芽自是生长不过来的。于是，胆小的母亲把目标转移到了深山老林里的野生茶树上，每日便早早地出了门。一次，放学回家的我和做完裁缝工的父亲一起去接她。暮色里，我们远远地看到母亲在小跑着，直到看到我们她才停下，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。望着母亲背上的背篓和蛇皮袋里满满飘香的野山茶嫩叶，还有母亲给我摘的野果，我的鼻子一酸，眼泪刷刷下落。

随着时节推进，茶树长势日渐喜人，茶叶价格却是越来越低了。往往到了夏季，茶厂就会停止鲜叶收购。母亲仍会将每一片嫩叶宝贝一般采摘回来，自己制茶。

只是当茶叶所换取来的收入难以支撑日渐加重的家庭开支时，我的父母只得选择轮流外出挣钱养家，但终归是母亲在外的时间要多于父亲。而母亲不在家的日子，父亲牢记着母亲的叮嘱，仔细照料着茶园，一点也不敢懈怠。

有了父亲的悉心照料，茶园里的茶树始终保持着母亲离家时的样貌。在它们等待母亲归家的日子里，我和小妹也都渐渐长大成人，先后参加了工作，家里的日子也不再像从前那般过得紧紧巴巴。双亲无需再出门到处奔波了，可母亲仍然舍不得、丢不下茶园。记得有年春天我从外地回家，再次随着母亲去茶园采茶，与她讲起了诸多往事。我借机问出了年少时的疑惑，为什么那时她要把那朵朵耀眼的茶花摘掉。母亲告诉我，把花摘掉，不为别的，只求来年增加些茶叶的收成。

答案揭晓，简单的谜底蕴含着母亲维持家计的期望。在时光流转四季往复的日子里，母亲渐渐变老，少有精力去做其他力气活了，但茶园仍是她的牵挂。

瞧，母亲又站在屋外，静静地凝视着茶园。

（肖尊明，任职于洞口县文化馆）

◆樟树垅茶座

妻子的厨艺

阳跃武

我妻子今年68岁。因种种原因，她只读到初中毕业。后来，她当过缝纫工、开过理发店……几经磨砺，谁也想不到，最终她竟凭一手厨艺开设餐馆，撑起全家生计。

1999年，妻子的工作一下子没了着落。我劝她重开理发店，可她竟说想开餐馆。我满心顾虑，她身为独生女，从小娇生惯养，哪经受得了开餐馆那种烟熏火燎、起早贪黑的辛苦？

打定主意后，妻子潜心学艺三个月，就在绥宁县李熙桥镇街头创办了“大众餐馆”。我给她买来几本烹饪书籍，供她炒菜参考。她把书丢到一边，直言炒菜必须符合本地口味，顺着客人各自喜好灵活烹调。原来，在她的餐馆里，从无固定菜单，顾客全按现有食材提出自己的要求。她按顾客想法结合自身厨艺烹制，力求让每位食客吃得满意。

靠着这份用心，餐馆生意日渐红火。大约半年过去，她终于研制出四道招牌菜：卤猪拼盘、血浆鸭、香脆排骨、煎豆腐。

卤猪拼盘几乎是来店顾客必点之菜：在椭圆形菜盘里，将猪身各器官做成的卤制品，拼成猪的模样。猪嘴、猪眼、猪耳、猪皮、猪尾形态逼真，像整头“卤猪”静卧盘中。夹开软糯的猪皮，里面猪肝、猪腰、猪肠、猪肚一应俱全。吃进口中，醇厚卤香让人陶醉。若蘸上秘制辣椒油再吃，味道更香更美。

血浆鸭色泽诱人，鸭血浆稠而不黏，鸭肉肥而不腻，微辣爽口；香脆排骨入口软中带脆，嚼味十足；煎豆腐一面焦黄如金，一面嫩白似玉，淋上麻辣油，撒上胡椒、葱花，香、辣、鲜、嫩俱备，口感独特。

凭借这四道抓人味蕾的招牌菜，加上服务热情周到、收费合理实惠，妻子的小餐馆越办越红火，我家也从此过上了比较安稳的生活。

妻子从41岁开始经营小餐馆，直到61岁需带孙辈时才歇业。歇业后，她的厨艺成了我们家凝聚亲情、联结友情的重要纽带。儿孙们常回家团聚，除了血脉亲情的牵绊，还有她所烹饪美食的吸引。儿孙回到家里，即使有时冰箱里只剩一些猪皮，她也能将其做成美味爽口的猪皮冻，让晚辈们一个个大快朵颐。若是有亲友登门作客，她更是能把几样寻常食材，做成满桌的美味佳肴，让亲友高兴而来、尽兴而归。

妻子的厨艺，堪称精湛，可她自己在吃喝方面却从不讲究。平常我跟她在一起吃饭，都只是简单应付；若只她独自一人在家吃饭，那饭菜则显粗淡。即便家人团聚或宴请宾客时，她也只顾精心烹调美食，很少同桌享用佳肴。她只要看到家人或亲友吃得称心如意，脸上就会绽出幸福满足的笑容。

（阳跃武，绥宁县交通运输局退休干部）

班上有个“爱哭王子”

林莺

本期，我班转学来个男孩子叫茗茗（化名），他是一个活泼好动、天真可爱的小男孩。他喜爱阅读、头脑灵活，上课经常积极举手发言。不过他有一个非常烦人的缺点：爱哭，是一个十足的“小哭包”。被老师批评，会哭；作业本忘带，会哭；被同学凶了一下，会哭；中饭没吃完得不到“光盘星”，也会哭……

为此，我想了好多办法，想要帮茗茗改掉爱哭的毛病。比如，“男子汉不能轻易掉眼泪”这句话不知说了多少遍，他仍然爱哭。我也曾多次跟他妈妈反映，请求她为儿子约法三章：一天不哭就表扬，两天不哭奖一面小红旗，三天不哭奖励一件小玩具……可收效甚微。

茗茗还是一遇到不顺心的事就哭，我实在拿他没办法。同学们对他的眼泪也都习惯了，不仅不担心了，还开始嘲笑他是个“爱哭的怂包”。

一天，我在网上购买适应小二学生看的图画书，突然一本《爱哭公主》映入眼帘。我怦然一动，赶紧点开内容提要：作品以情绪管理为主题，讲述爱咪公主（爱哭公主）从为小事哭泣到学习控制情绪的故事。

我马上下单。三日后，书来了，我立刻在自习课与全班同学分享这个故事。故事本身很生动，加之我夸张的动作和表情，引得同学们哈哈大笑。茗茗也跟着笑起来。故事讲完了，我问学生：“为什么请来的宾客被吓跑了呢？”

“因为朋友带来一只蓝色的气球，与爱哭公主的粉色派对不相称，她就一直在哭，搞得大家很扫兴。”有学生回答。

我特地问茗茗：“你喜欢爱哭公主吗？”

茗茗摇摇头，小声地说：“不喜欢！”

我又问：“为啥呢？”

茗茗低下了头，红着脸不肯说，看样子他已联想到自己了。

他的同桌马上接过话茬：“他动不动就哭，搞得大家尴尬极了。”

我又问其他同学：“你们喜欢么？”大家把头摇得像个拨浪鼓，异口同声地说：“不喜欢！”茗茗羞红了脸，眼眶又开始泛红了，但努力忍着。

我教育大家：“我也不喜欢爱哭的人。遇到事情要想办法解决，光哭是没有用的。这样，不仅会把自己的生日会搞砸了，也会把很多事情搞砸的。”同学们个个睁大眼睛听我讲，还有不少同学频频点头。于是，我便让学生们探讨爱哭有什么坏处，遇到不顺心的事情应该怎样处理。同学们七嘴八舌地议论开了。

突然，一个学生指着茗茗：“我们班也有个爱哭王子呢。”顿时，茗茗的眼眶红红的，好像马上又要哭出声来。我赶紧笑着说：“我们班的茗茗现在有点像爱哭公主，但是我相信，他一定会努力改正这个缺点，做一个让大家都喜欢的小男子汉，对吗？”茗茗终于忍住了眼泪，努力地朝我点点头。

我立即鼓励道：“好！我相信茗茗以后一定会成为爱笑王子的。”全班同学笑了。茗茗也笑了。

此后的几天里，茗茗终于控制好自己的情绪，一天没哭，两天没哭，三天没哭……

一周后，课间操的铃声响了，大家蜂拥着朝操场里奔。突然，一个同学把茗茗撞了一下，茗茗差点儿摔倒，他眼眶又红了。班长赶紧提醒：“别哭，他不是有意的。”茗茗一听，努力把眼泪憋了回去。

此后，我极少看到茗茗哭了。他妈妈很高兴，问：“老师，您用什么法子把我家茗茗的哭病治好了？”

我说：“爱哭公主的故事教育了茗茗，帮助他长成小男子汉了。”

（林莺，长沙某校教师）

关心下一代 教育好孩子 有奖征文

邵阳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协办